

7-9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杨陵区第一幼儿园）的（更换操场草皮和跑道以及篮球场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更换操场草皮面和地弹坪彩虹跑道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多利隆人造集团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52 人，营业收入为 4624.5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805.14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悬浮地板篮球场，属于 工业 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北杰帝奇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8 人，营业收入为 8356.20475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478.297781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（名称及公章）：陕西瑞宝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 年 6 月 24 日



备注：

1、填写前请认真阅读《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和《财政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相关规定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3、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4、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：工业。